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西藏日喀则市10万千瓦光热 +10万千瓦光伏+80万千瓦风电一体化项目 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水电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昂仁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收到西藏日喀则市能源局、日喀则市行政审批和便民服务局的《关于日喀则市 10 万千瓦光热+10 万千瓦光伏+80 万千瓦风电一体化项目备案的通知》（以下简称“《备案通知》”），《备案通知》同意日喀则市 10 万千瓦光热+10 万千瓦光伏+80 万千瓦风电一体化项目备案。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日喀则市 2024 年电力保供新能源竞争性配置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司中标日喀则市昂仁县 5 万千瓦光热一体化项目，昂仁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已完成项目备案手续。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参与日喀则市 2024 年电力保供新能源竞争性配置，并中标日喀则市岗巴县 5 万千瓦光热一体化项目，其下属全资项目公司岗巴县中南电



力新能源有限公司已完成项目备案手续。

为优化资源配置，提升项目整体收益率，昂仁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岗巴县中南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经协商一致，向日喀则市能源局申请将双方取得的项目调整整合为 10 万千瓦光热一体化项目，由双方合资建设（具体合资情况将由双方协商确定），并优化调整新能源配比结构，计划在昂仁县境内选址建设 10 万千瓦光热项目，配比 10 万千瓦光伏项目；计划在岗巴县境内选址配比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计划在拉孜县境内选址配比 60 万千瓦风电项目。该申请已经日喀则市能源局党组会研究同意。

根据《备案通知》，项目建设单位为昂仁县粤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地点在日喀则市昂仁县卡嘎镇、拉孜县查务乡和芒普乡、岗巴县境内，昂仁县建设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光热+10 万千瓦光伏项目，拉孜县建设装机容量 60 万千瓦风电项目，岗巴县建设装机容量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54.79 亿元。

该项目拟分批进行建设，公司将做好项目可行性研究，在履行公司决策程序后进行投资建设，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